

貳、各次考試日程及範圍

一、100 學年度上學期學科能力測驗模擬考試

次 數		第二次模擬考	第三次模擬考 南區聯合模擬考	第四次模擬考
科目	時間	100 年 09 月 14、15 日 (星期三、四)	100 年 10 月 25、26 日 (星期二、三)	100 年 12 月 22、23 日 (星期四、五)
	範圍			
國 文		第一～二冊	第一～三冊	本公司於 6/28 日得標中區聯合模擬考，因考程日期相近、範圍相同，故將本次考試併為中聯第二次學科能力測驗，日期為 100/12/19～100/12/20
英 文		第一～二冊	第一～三冊	
數 學		第一～二冊	第一～三冊	
自然	物 理	基礎物理 (全)	高一～高二上	
	化 學	基礎化學 (全)	高一～高二上	
	生 物	基礎生物 (全)	高一～高二上	
	地 科	基礎地科	高一～高二上	
社會	公民與社會	第一～二冊	第一～三冊	
	歷 史	第一～二冊	第一～三冊	
	地 理	第一～二冊	第一～三冊	

※南區聯合模擬考係指南臺灣國／市立高中聯合命題之臺灣區高中大學入學聯合模擬考試。

三、100 學年度上學期考試日程

	第一天考試時間	第一天考試科目	第二天考試時間	第二天考試科目
上午	09：20～11：20	國 文	09：20～11：00	英 文
下午	13：10～14：50	數 學	13：10～14：50	自 然
	15：20～17：00	社 會		
備註	考試時間除國文科為 120 分鐘外，其餘各科均為 100 分鐘。考生應遵守下列規定： 一、各節考試開始前 5 分鐘打預備鈴，鈴響時即可入場。但入場後至考試開始鈴響前，不得翻閱試題本或作答。 二、考試開始 20 分鐘後不得入場。入場後除因生病或特殊原因經監試人員同意外，考試開始 60 分鐘內不得離場。 三、考試開始鈴響，即可開始作答；考試結束鈴響畢，應即停止作答。			

四、100 學年度下學期考試日程

	第一天考試時間	第一天考試科目		第二天考試時間	第二天考試科目	
上午	08：30～09：50	物理	歷 史	08：30～09：50	國 文	
	10：40～12：00	化學	地 理	10：40～12：00	英 文	
下午	13：30～14：50	生物	公民與社會	13：30～14：50	數甲	數乙
備註	考試時間各科均為 80 分鐘。考生應遵守下列規定： 一、各節考試開始前 5 分鐘打預備鈴，鈴響時即可入場。但入場後至考試開始鈴響前，不得翻閱試題本或作答。 二、考試開始 20 分鐘後不得入場。入場後除因生病或特殊原因經監試人員同意外，考試開始 60 分鐘內不得離場。 三、考試開始鈴響，即可開始作答；考試結束鈴響畢，應即停止作答。					